



## 196个城市环境地质状况尽在掌握

文章来源: 科学时报 作者 易蓉蓉 李凯

发布时间: 2010-01-20

【字号: 小 中 大】

由中国地质科学院水环所实施的“全国主要城市环境地质调查评价”项目取得重大进展——共完成15省区196个地级以上城市环境地质调查评价,建立了188个城市地质环境数据库,为177个城市的规划、建设、管理及汶川灾区灾后重建提供了地质依据。

据悉,该项目是中国地质调查局针对全国城市环境地质问题组织实施的环境地质调查计划项目。项目实施4年来,完成1:5万地质监测5.74万平方公里、1:5万遥感解译3.84平方公里、1:2.5万地质调查1762平方公里等工作,共获取原状土样分析2909组、水样分析5284个,建立城市地质环境空间数据库188个。

通过调查,项目初步查明了196个城市的地下水污染、地下水资源衰减、特殊土分布、土壤污染、海岸线变迁等环境地质问题现状,分析了其变化趋势。其中,65个城市存在154处地下水降落漏斗;129个城市存在地下水污染;65个城市存在土壤污染,共369处;56个城市存在特殊土工程问题,共278处。

项目同时查明152个城市地质灾害特征与发展趋势。其中,包括崩塌、滑坡、泥石流、边坡失稳等在内的突发性地质灾害共5140处,分布在87个城市;地面沉降109处,分布在28个城市;地裂缝83处,分布在19个城市;地面塌陷685处,分布在55个城市;岸坡失稳及海岸侵蚀淤积危害159处,分布在36个城市。根据目前调查的152个城市各类环境地质问题危害与造成的损失总体情况,不完全估计结果显示,各类环境地质问题造成经济损失共计18799亿元。目前,仍有147万人的生命财产安全面临环境地质问题的威胁,如不采取防治措施,还将造成9067亿元的经济损失。

项目组针对城市规划、城市建设与管理,为78个城市地质灾害防治、49个城市地下水保护与污染治理、13个城市地下热水开发利用、17个城市建筑地基适宜性利用提出了合理的对策建议;为75个城市论证了后备地下水资源208处,为17个城市未来垃圾的填埋处置初选了26个场地;从环境地质的角度,为35个城市规划建设与管理建设提出了建议。此外,还编制了中国主要城市环境地质图集,各类图件共2168张。

据悉,该项目成果目前已被哈尔滨、康定、昆明、南昌、兰州、攀枝花、宁波、天水等城市的规划、建设与管理部门用于城市规划修编、后备或应急供水的水源地论证、地下水资源保护、垃圾场地的选择、地质灾害防治等方面。

2010年,该项目还将完成广东、山东、河北、江苏、湖北、辽宁、陕西、重庆、内蒙古、宁夏、新疆、青海、西藏等13省(市)主要城市的环境地质调查评价工作。

打印本页

关闭本页